

立典契人許用娘怡活有承祖父自己物業課園壹坵受栽壹仟条坐落土名鳳穴後東至徐家園西至宋家園南至溝北至本戶四至明白為界今回缺乏功稿之費怡活在叻未回用娘將此園托中引就與後浦北門陳高灘官處典出時用清錢捌仟文錢即日全中收訖園即付錢主前去掌管耕種不敢阻當限至叁年終備足契面錢取贖不得刁難言約每年貼納米錢叁拾文保此園係是承祖父自己物業與房親叔兄弟侄無干亦無重張典掛他為碍如有不明等情典主自己出首抵當不干錢主之事今欲有憑立典契壹紙付執存炤

內添「錢」字，再炤。

代書人 許仙

作中人 姚光待

許光趨

日立典契人 許用娘

怡活

知見人 女挑娘

光緒拾壹年叁月

